開南大學人工智慧應用學分學程修讀要點

112.05.04 111 學年度第 9 次系務會議通過 112.05.16 111 學年度第 8 次院務會議通過 112.05.23 111 學年度第 7 次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112.08.21 112 學年度第 1 次系務會議通過 112.09.04 112 學年度第 1 次院務會議通過 112.09.12 112 學年度第 2 次系務會議通過 112.09.20 112 學年度第 2 次院務會議通過 112.09.27 112 學年度第 2 次稅務會議通過 112.11.09 112 學年度第 5 次系務會議通過 112.11.28 112 學年度第 4 次稅務會議通過 112.11.28 112 學年度第 4 次稅務會議通過 112.12.19 112 學年度第 4 次稅務會議通過

一、學程名稱:人工智慧應用學分學程(以下簡稱本學程) (英文名稱, Applied Artificial Intelligence Program)

二、主辦單位:資訊管理學系

協辦單位:健康產業管理學系

三、學程委員會:依據「開南大學學分學程設置辦法」,本委員會委員由協辦單位學系主任 或指派代表擔任之,召集人由資訊管理學系主任擔任。

四、學程宗旨:

- 1. 培養學生具備人工智慧之專業知識與技能。
- 2. 建立完整學習場域,整合產學界之能量,促進人工智慧專業知識與技術的交流。

五、學程簡介:

在當今科技日新月異的時代,人工智慧在各行各業逐漸扮演著至關重要的角色,同時也有越來越多的應用出現在我們的生活周遭。本學程旨在帶領同學深入淺出地瞭解人工智慧的基礎原理和應用,涵蓋從機器學習、深度學習、自然語言處理、計算機視覺等各個領域。學生將學習到如何設計、實現和評估人工智慧系統,並運用這些技術解決實際問題。通過本學程的學習,學生將具備扎實的理論基礎和實踐能力,能夠在人工智慧領域中擔任軟體工程師、機器學習工程師、數據科學家等職位。

六、學程規劃:

- 1. 實施對象:
 - (1) 本校學生(大學部或研究所學生)。
 - (2) 開放附近大學院校學生選修。
 - (3) 配合本校之推廣教育或建教合作方案,開放校外相關在職從業人員進修。
- 2. 修課規定:
 - (1) 修習本學程學生至少應修畢十二學分,學程應修科目至少有六學分不屬於學生主修(含雙主修)、輔系或其它學程之必修或選修學分。
 - (2) 若學生之修課課名與學分學程課程規劃之課名有差異時,可提出說明後,經系課

程委員會進行討論與決議。

3. 課程規劃:

序號	類別	開課單位	課程名稱	學分數	開課年級/學期	備註
1	必修	資訊管理學 系	人工智慧	3	三年級	
2		健康產業管 理學系	健康資料處理與分析	3	一上	
1	選修 (至少 六學分)	健康產業管	長照政策與管理	2	二下	
2		理學系	智慧醫療	2	三下	
3		資訊管理學 系	計算機概論	3	一上	
4			巨量資料導論	3	二年級	
5			程式設計	3	二上	
6			資料庫管理	3	二下	
7			機器學習	3	四年級	

4. 學程申請:

學生申請修讀本學程,須填具學程申請表,經學生所屬系所審核通過後,始得修習。

5. 學程證書申請:

學生修畢本學程規定之科目與學分,且成績及格者,經學生所屬系所審核通過,並經教務處確認無誤後,於畢業學年期頒予「人工智慧應用跨領域學分學程證明」。

七、學程實施:

本要點經系務會議、院務會議、教務會議通過,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施行,修正時亦同。